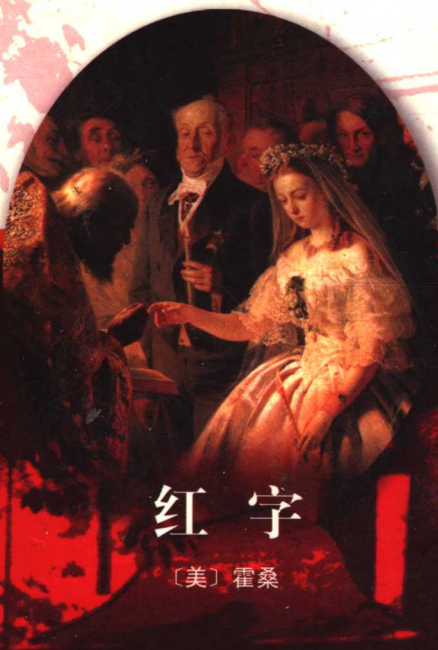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文库

家庭金套装

女主人珍藏版  
Wuzhuren  
ZHENCANGBAN



红字

〔美〕霍桑

中国文联出版社



# 红 字

[美] 霍 桑

白悠然 译

## 前 言

霍桑（1804—1864）是美国小说家，出生于美国东部新英格兰地区萨莱姆镇，当地移民望族的后裔。父亲以航海为业，当过船长，1818年死于海上。在外祖父的资助下，霍桑进入博多因学院学习，在那儿结识诗人朗费罗和后来成为总统的皮尔斯等人。大学毕业后开始写作，1828年曾匿名发表长篇小说《范青》，1837年发表短篇小说集《重述一遍的故事》，受到文学界的注目。1839年和1846年先后在波兰谋职；1841年曾参加爱默生和梭罗等超验主义者创办的农场；1842年与索菲娅·皮博迪结婚，在妻子的鼓励下潜心创作。1843年发表短篇小说集《古宅青台》，1851年发表短篇小说集《雪影》。霍桑的短篇小说大多取材于新英格兰的历史或现实生活，着重探讨人性和人的命运等问题。他的历史小说往往带有传奇色彩，大多表现排斥异己的清教徒社会生活，如《梅里蒙特的五丹柱》和《恩迪孝特和红十字》等；人性即恶，人生即堕落，这是他作品中一个常见的主题，如《好小伙布朗》和《教长的里面纱》；而《胎记》、《拉伯奇尼的女儿》等反映了对科学和理性的怀疑，认为一味探求科学式认识上的未知数，会使人缺乏爱，导致悲剧；《通天的铁路》指出的技术的进步，促使物质财富丰富和享受生活的滋生，却败坏了人的精神。1850年发表的长篇小说《红字》使霍桑获得了巨大声誉，使他步入世

界级的小说家行列。1851年问世的《七个尖角阁的房子》小说描写了殖民时期品思钦上校霸占了建筑师毛尔的一块地皮，建起了一幢带有七个尖角阁的房子；品思钦为霸占的目的，捏造了罪名把毛尔当做巫师烧死以消除后患，但毛尔临死时的诅咒却使房子落成时品思钦暴死。以后一百多年，这幢房子的继承者品思钦家族的后代，个个都遭到灾祸，死于非常或遭到陷害。作者企图通过品思钦家族的种种命运说明人类罪恶代代相传的悲剧主题。1852年发表的《福谷传奇》以布鲁克农场生活为题材，表达了对社会改良失败的沮丧心情。1853年托皮尔斯总统之福，充任英国一地的领事。1857年后侨居意大利，创作了《玉石雕像》长篇小说，仍是惩恶扬善为主题。1860年回美国，坚持写作。身后留下4部未完成的长篇小说。

霍桑的作品一般以新英殖民时期的生活为背景。新英格兰指的是英国首批移民定居地方即美国东部沿海地区，他们大多是信奉加尔文教的清教徒。霍桑作品一方面抨击清教徒的狭隘狂热的宗教观及其虚伪性；另一方面又宣扬加尔文教的善恶观。他的作品渗透着加尔文教派的人性恶的观念，并对生产和技术发展持抵触情绪，对社会改革持怀疑态度。霍桑作品的艺术性是别具一格的，是美国文学史上最早擅长心理描写的作家，善于揭示人物的内心冲突。他的作品富有浪漫色彩，不拘泥于对事物的真实描摹，还常采用象征。霍桑许多作品生动地描绘了美国新英格兰的风俗人情、社会风貌，揭示了加尔文教对人们心灵的摧残以及清教徒尤其是其上层分子的虚伪的道德。但霍桑执拗于加尔文教的“恶”的观念，认为恶是人的本性，恶是造成社会问题的根本原因。霍桑这些思想在《红字》中得到了充分体现。他的“恶”的观念主要通过三个人物来体现，海丝特的“失足”，是公开示众的恶，牧师丁梅斯代尔暗

中通奸，是隐蔽的恶；而海丝特的丈夫齐灵渥斯原本是位受害者，但他的疯狂的复仇是他成为恶的魔鬼。作者的同情显然在海丝特和丁梅斯代尔一边。作者通过丁梅斯代尔说：“我们做过的事，有它本身的神圣性。”霍桑写道：“这就是自然——那从来没有被法律征服过，也没有被更高的真理照射过、旷野的、异端的、森林中的自然……爱情，总必定要创造出一道阳光。”一位青春、美貌、高贵的海丝特竟然嫁给一个衰老、畸形、阴沉的齐灵渥斯，本身的结合是“一种错误而不自然的”。所以，有的评论家认为，海丝特与牧师的爱情是对人权、教权和政权压迫的叛道和轻蔑。作者的同情还体现在海丝特通过自己的德行，使罪恶“A”字成为德行标志和牧师通过忏悔获得新生上。而受害者齐灵渥斯被描写成为恶魔的化身。当然霍桑写红字不仅仅为了表示对男女主人公际遭的同情或者仅仅是写一出爱情悲剧，而主要想通过三个人物形象反复探讨“罪恶在哪里？”“谁是真正的罪人？”“怎样对待罪恶？”等问题上，突出了恶是社会问题的根源的主题思想。

小说主要艺术成就表现在人物塑造上。作者在作品上寄予了象征寓言，人物理智与情感的内心冲突。小说正是通过人物的举止经历，揭示了公开的罪恶又暴露了隐蔽的罪恶，在揭露了法律上的罪恶后又昭示了道义上的罪恶，这样烘托出小说的主题。海丝特的镇静、丁梅斯代尔的内疚、齐灵渥斯的疯狂，都体现了人物的理智与情感之间的冲突，这种细微的心理描写，使人物跃然纸上。

小说另一艺术特征是人物设计的对称写照转化上。海丝特与齐灵渥斯是自然与非自然情爱，法律上罪恶与道义上罪恶的对照互衬，海丝特与丁梅斯代尔是教民与牧师，被布道者与布道者关系，但最终角色位置转换了，海丝特最终成为丁梅斯代

## 红 字

尔道德教诲者。

象征与暗示的艺术手段的采用，成为《红字》小说的另一艺术特色。“红字A”本身就是恶与德的象征与暗示，珠儿是野性与良心象征。绞台、森林、蔷薇等等都被赋予某种象征和暗示意义。

# 目 录

## 红 字

一、牢门 .....	( 1 )
二、市场 .....	( 3 )
三、认出 .....	(12)
四、见面 .....	(22)
五、赫丝黛做针线活 .....	(29)
六、珀尔 .....	(39)
七、总督家的大厅 .....	(50)
八、精灵孩与牧师 .....	(57)
九、医生 .....	(66)
十、医生和病人 .....	(77)
十一、心灵深处 .....	(87)
十二、牧师的不眠之夜 .....	(95)
十三、赫丝黛的另一面 .....	(106)
十四、赫丝黛与医生 .....	(114)
十五、赫丝黛与珀尔 .....	(121)
十六、林间散步 .....	(128)
十七、教区牧师和他的教民 .....	(135)
十八、泛滥的阳光 .....	(146)

## 红 字

- 十九、在溪边的孩子…………… (153)  
二十、身陷迷宫的牧师…………… (160)  
二十一、新英格兰的节日…………… (171)  
二十二、游行…………… (180)  
二十三、红字的显露…………… (191)  
二十四、尾声…………… (200)

### 短篇集

- 小伙子布朗…………… (209)  
教长的黑面纱…………… (225)  
通天的铁路…………… (240)  
拉帕西尼医生的女儿…………… (259)  
死者之妻…………… (294)  
伊桑·布兰德 …… (301)



## 一、牢 门

在一座大木头房子前面聚集着大群男女，男人们长着胡子，身穿颜色灰暗的外衣，头戴尖塔形灰色宽边帽；女人们有的披着头巾，有的则露着头。房子大门以厚重的橡木做成，上面布着尖铁钉。

无论新殖民地的创建者们原先想要建立道德如何高尚、生活如何幸福的理想国，他们最终都会认识到辟出一方处女地作公墓，另辟一方用以建造监狱，这是殖民地草创时期不可或缺的实用措施之一。据此，我们可以有把握地推断：波士顿的老祖宗们在玉米山附近建造第一座监狱，与他们在艾萨克·约翰逊<sup>①</sup>的属地上他的坟墓周围划定第一块葬地几乎同样及时。约翰逊墓随后成为国王大教堂<sup>②</sup>内大墓群的核心。可以肯定，在该镇成为移民聚居地约十五或二十年<sup>③</sup>后，这座木头监牢业已带着风雨和岁月的斑驳印记，它那屋檐外凸的阴暗门面显得更为阴森了。橡木牢门上的笨重铁件覆了层铁锈，看上去比新世界任何别的东西都来得古老，和所有跟犯罪搭界的東西一样，这座牢房似乎也从未有过青春。在这幢样子难看的房子前面，在它和街道的车辙之间，是一块草地，上面疯长着牛蒡、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文库·家庭金卷

① 约翰逊（1601—1630）卒于波士顿建立殖民地的首年，他的土地归于公用。

② 波士顿第一座英国国教教堂，建于1688年。

③ “约十五或二十年”大致系指1645—1650年。

蒺藜、金鸡纳之类毫不悦目的植物，这些植物显然在那片泥土里汲取到了某些性质相投的养料，竟这么早就开出了黑色的花，这是文明社会监狱的象征。不过，在监牢大门一侧，一丛野玫瑰几乎在门边扎下了根，眼下是六月，它的枝头已缀满了纤小的蓓蕾。可以想象，它们的芳馨与娇美是奉献给走进监牢的囚犯的，是奉献给那些业已判罪、前来服刑的罪犯的。这表明造物主的博大之心对他们依然怀着怜悯与善意。

由于奇特的机缘，这丛玫瑰在漫长的岁月里活了下来。不过，在原先遮蔽它的一棵棵参天的松树和如盖的橡树倒毙之后这么久，它仅仅是经受住了古老荒原严峻的考验活下来的呢，还是由于它具有充分的根据使人相信，它是在圣安·哈奇森<sup>①</sup>进入牢门时足迹所驻之地长出来的呢？——这我们就不去考证了。在我们这个从那座不祥的牢门开头的故事刚要开始叙述时，就劈脸看到这丛玫瑰，我们只能情不自禁地撷取它的一朵花，将其献给读者。我们希望它可以成为某种温馨的道义精神的象征，这精神在这个故事的叙述过程中随处可见；或可使一个描写人类脆弱与悲哀的故事那令人黯然神伤的结局得以缓解。

<sup>①</sup> 安·哈奇森（1591—1643）由于传授唯信仰主义（此主义认为拯救来自天恩而非刻苦工作）从马萨诸塞被流放。她建立了罗德岛的朴次茅斯港，后为印第安人所杀。

## 二、市 场

不下两个世纪之前的某夏日上午，在监狱路那座牢房前的草地上，聚集着大批波士顿居民，他们的眼睛都紧盯着那扇用铁板夹紧的橡木门。在任何其他地方的居民中，或者在新英格兰历史的较晚时期，人们脸上一旦出现这种使这些长着胡子的善良人的脸为之僵硬的峻颜厉色，那就表明某件非同小可的事情就要发生了。那准是某个重大罪犯即将被处死，对此人而言，法庭的判决只不过是平民愤而已。可是，看到早期清教徒脸上露出那种严厉表情，就不能如此明确地得出这种结论。将一个偷懒的奴隶、或由父母送交官府的败家子绑在刑柱上挨鞭子；将一个道德律废弃论者、一个贵格会教徒或其他异教分子鞭笞出城；或是将一个懒散浪荡、喝了白人的烈性酒在街头闹事的印第安人用鞭子驱赶到黑魃魃的森林中去；还有将像希宾斯法官的遗孀、脾气乖张怪戾的老希宾斯夫人<sup>①</sup>那样的巫婆在绞刑架上处死；凡此种种，旁观者脸上都会出现这种几乎完全相同的肃杀相。对一群将宗教与法律几乎视为一体、在性格中两者已彻底水乳交融的百姓而言，宜乎对维护公共纪律的最温和与最严厉的法令抱有同样的敬畏之情。漠然无动于衷、冷淡，实在算得上一个犯罪者从绞架边这样的观众群里所能找到

<sup>①</sup> 真实的安·希宾斯由于行巫术于1655年受审，1656年处死。

的同情了。在我们今天仅仅意味着干了件可笑的丑事和荒唐事的小惩罚，在那时候可能被看得和判处死刑几乎同样严重。

要指出的是：在本故事开头的那个夏日上午，夹在人群里的几个女人似乎对将要进行的处罚特别感兴趣。她们所处的时代还不那么文明，抛头露面，一有机会便将结实的身子往最靠近刑绞架的人堆里挤，这并不会使那些穿撑摆长裙的人觉得不得体。那些在老英国出生和养育的已婚和未婚的女人们，无论在体质上抑或在精神上，都要比与她们相隔六、七代的女性后辈粗犷。在整个世系链上，每一代母亲都会使自己的孩子脸上的红润之色变得比自己淡化些、容颜妩媚清秀些、身材苗条瘦小些，姑不论性格是否软弱无力些。此时站在牢门前的那些女人，与在位将近半个世纪的伊丽莎白一世皇后<sup>①</sup>大抵生活在同期，伊丽莎白皇后各方面都像个男人，把她视为当时女性的代表当无不宜之处。她们是她的女同胞，故国的牛肉和啤酒，加上一份同样粗砺的精神食粮，一古脑儿被吸收进她们的身体和心灵。因此，那天的灿烂朝阳所照耀的是宽阔的肩膀、丰满发达的胸脯，以及一张张在遥远的岛国成熟、还未在新英格兰的环境里变得较为苍白消瘦的胖嘟嘟的红脸蛋。而且，这些女人——看来是大多数——说话之无所忌惮、声音之响亮，无论就其意图或就其冗长而言，都会使我们现代人惊诧不止。

“好婆娘，”一个五十上下年纪、脸相凶狠的女人说：“我给你说心里话。要是让我们这些上了年纪、名声又好的女教徒来办赫丝黛·普丽恩这样的女罪犯，那就会对公众大有好处。你咋想，妹子？这荡妇要是让咱们这会儿在一起的五个人来审判，能让她得到尊敬的法官们给她的这么一个判决就过关吗？”

<sup>①</sup> 伊丽莎白一世皇后于1558—1603年在位。

嘿，我想不会！”

“人家说，”另一个说：“丁梅斯德牧师先生，她的教区牧师，为了在他的教区里出了这么桩丑事伤心得不得了呢。”

“说实话，法官们都是些敬畏上帝的正派人，可就是心太慈了些。”第三个中年女人说，“至少，他们得用烙铁在赫丝黛·普丽恩的前额上烫个印记。这样我管保赫丝黛夫人会害怕。可她——那浪荡婊子——是根本不会在乎他们别在她外衣前胸的那个劳什子的！噫，你瞧，她可以用一枚胸针或诸如此类的异教徒装饰品将它遮盖起来，照旧大模大样在街上走！”

“喔，不过，”一个抱着小孩的年轻妈妈较为温和地插进来说：“那标记她要遮就遮吧，可痛苦永远会留在她心上。”

“标记和烙印顶个屁用，不管别在上衣前胸，还是烫在前额肉上！”另一个女人嚷道，在这些自封的法官中间，此人是最心如铁石、也最面目可憎的一个。“这女人丢了我们大家的脸，罪该万死！难道就没有对付这码子事的法律吗？我看有的是！圣经<sup>①</sup>和法令书上都有！那些法官有法不依，要是他们自己的老婆、女儿走了歪路，那才报应呢！”

“可怜可怜我们吧，好婆娘，”人群里有个男人喊道。“难道女人除了害怕绞刑架，其他的德生就一点也没有吗？你的话太不中听啦！别说了，姐妹们，你们瞧，牢门的锁在转动了，赫丝黛夫人要出来啦。”

监牢大门从里面向外推开，首先出现的是紧绷着脸、看了让人害怕的执法官。他腰悬长剑，手执权杖，犹如走进阳光里的一个黑影。清教法典的全部苛刻都体现在此人的尊容里了。他的职责就是最终、最直接地对违法者实施法典所规定的惩

① 《旧约全书·利未记》第二十章有云：“与邻舍之妻行淫的，奸夫淫妇，都必治死。”

处。他向前举着握在左手里的权杖，右手抓着一个年轻女子的肩膀，拖着她往前走。到牢门口时，她挣脱了他，她的动作显示出与生俱来的尊严和个性力量。尔后，她就像出于自愿那样跨到门外的空地上。她怀里抱着个孩子，一个约摸三个月的婴儿，孩子眨巴眨巴眼睛，转过小脸避开过于明亮的阳光；因为迄今为止，这孩子只习惯于地牢和阴暗牢房的幽暗微光。

当那年轻女子——孩子的母亲——站立着充分展现在人群之前时，她的第一个冲动似乎就是贴胸紧紧抱住孩子。这冲动并非出于母爱，而是借此可以遮住刺绣、或系在她衣服上的某个标记。可一会儿后，她便领悟到用一个耻辱标记来遮掩另一个耻辱标记只不过是一种徒劳，于是，她将孩子抱在臂弯里。她灼红着脸，傲然一笑，然后便向四周的同镇人和邻里坦然地掠了一眼。在她上衣前胸露出一个字母 A，这个字以细红布作底，四面围以精美的刺绣和奇特的金绒花边，是煞费匠心、用无比丰富瑰丽的想象制作出来的，对她所穿的衣服具有画龙点睛的装饰作用。按照那个时代的眼光，这件饰品堪称华美绝伦，但大大超出了殖民地禁止奢侈靡费规定的许可范围。

那年轻女子身材颀长，体态无比优雅。她那一头深色的丰美秀发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她的脸庞不仅五官匀称，富于气质，显得十分俊美，而且她那饱满的额头和深陷的黑眼睛具有动人心魄的魅力。即使按照那时候大家闺秀的标准来衡量，她也是具有贵妇风范的。那时候，贵妇人的标志是端庄高贵，而非现在的妩媚娇柔和莫名其妙的文雅。赫丝黛·普丽恩走出监狱时所表现出来的仪态比她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具贵妇人气派，此处贵妇人一词是以其古义作解的。先前认识她的人原以为她在厄运笼罩之下，定会显得神情沮丧，一派凄伤，待看到她时都大吃一惊，甚至惊跳起来。她的美是那样光彩照人，简直使

笼罩着她的不幸与耻辱变成了一道神圣的光环。当然，敏感的旁观者可以在这道光环里看出包蕴着的强烈痛苦。她在牢房里按自己的想象为这次露面缝制的衣服似乎确能展示她的心态，那奔放绚丽的奇特服装表明她抱着不顾一切、孤注一掷的心情。不过，众目所注的焦点却是那个红字，那个刺绣得如此奇妙、在她胸口发出夺目光彩的红字。那红字使佩戴者变成了另一个人——无论男女，凡是过去熟识赫丝黛·普丽恩的人，此刻都感到好像是第一次见到她。那红字具有符咒般的魔力，使她失去了与人们的正常关系，将她封闭在一个只属于她的天地里。

“她的针线活真绝，没话说了。”一个女围观者说。“可是，除了这个不要脸的淫妇之外，有哪个女人会想出这么一个办法来炫耀自己的针线活！嘿，好姐妹，这不是当面嘲笑我们神圣的法官，把那些可敬的大人先生们给予她的惩罚当作骄傲吗？”

“要是我们把赫丝黛夫人那套花里胡哨的衣服从她漂亮的肩膀上给剥下来就好了。”一个面孔板得最铁的老女人嘀咕道。“我还要用我自己做风湿膏药的破法兰绒做个更合适的红字，将她绣得奇形怪状的红字给换下来！”

“哦，别说了，邻居们，别说了！”她们中间年龄最小的一个轻声说。“别让她听见你们说的话！绣那个红字可真是没有一针不扎在她的心上啊。”

这时，紧绷着脸的执法官挥了挥权杖。

“让开，善良的人们，以国王的名义，大家让开。”他大声嚷道。“让出条道来；我答应你们，从现在起到午后一小时，普丽恩夫人将被安放在每一个男人、女人和孩子都能看得清清楚楚的地方，大家都能看清楚她所穿的漂亮衣服。在马萨诸塞殖民地，谁犯罪谁就会被拖到光天化日之下，这是正义的马萨

诸塞殖民地的一件幸事，赫丝黛夫人，走吧，到市场里去展示你的红字吧！”

围观人群让出一条小路。执法官走在前面，后面乱哄哄地跟着一队怒形于色的男女，赫丝黛向着指定对她施加惩罚的地方走去。一群急切好奇的学童一路在她前面跑着，他们压根儿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只知道由于这件事给他们放了半天假。他们不断扭头盯着她的脸，看在她怀里眨巴眼睛的婴孩和她胸前那个标志着耻辱的字母。那时候，从牢门到市场并不很远，但就罪犯的实际感觉而言，这段路走起来可能是相当长的。因为，尽管她神态倨傲，但那些挤在一起看她的人的每一个脚步声或许都会使她感受到痛苦，犹如她的心被掷在街上，供人们踢蹴和践踏。不过，在人的本性中具有一种既奇妙而又极有裨益的机制：即在遭受折磨的当时，受折磨者决不会知道他所忍受的痛苦的程度；剧烈的痛苦多半要到事后才会感受到。因此，赫丝黛几乎是以一种安详的姿态走完这一段苦难之路，来到市场西侧一座形似看台的台架前的。这座台架几乎搭在波士顿最早的教堂的屋檐下，看来是一个固定设施。

这座台架实际上是整个刑法机器的一部分。从上溯两三代人时直到现今，这种台架只是作为历史与传统的遗物被我们保存着，但在以前，却被当作提高公民道德水平的有效手段，就像法国恐怖主义者使用绞刑架一样。总之，这台架是一座示众台，上面竖立着一个定位架，定位架可将人的头部紧紧夹住，这样，罪犯就只能仰脸朝向观众，耻辱的概念就是用这个木头和铁的装置体现和显示出来的。我认为，没有比禁止罪犯掩脸遮羞更违背人的普遍天性、更可恶的暴行了，——无论罪犯所犯何罪，——而该项刑罚的主要目的即在于此。不过，对赫丝黛·普丽恩的判决只是在示众台上站立一段时间，她无须经受



这个丑恶刑具最可怕的刑罚：扣住颈项、夹住头颅；这种判决在其他案例中并非罕见。赫丝黛完全明白她该怎么做，她登上一段木头台阶，站到了离街面约有男人肩膀高的台上，展现在围观的众人之前。

若在那群清教徒中有一个罗马天主教徒，看到这个服饰艳丽、秀色可餐、怀抱幼婴的美貌女人，可能就会想到无数杰出画家争相绘制的圣母像。他确实有理由想到那个其儿子赎救了世界、纯洁无瑕的母亲的神圣形象，不过仅仅是出于对照。在这个高台上所展示的是一个具有人类生命最神圣本质的女人却为最深重的罪孽所玷污，给人的感觉是：这个女人的美反而使世界显得更阴暗，她所生的孩子使世界经受了更大的损失。

这场面不无令人畏惧之感，在社会还未充分败坏之前，人们在看到一个同胞犯罪和蒙受耻辱时决不会笑，而是必定会感到震惊和发怵。目睹赫丝黛当众受辱，他们单纯质朴的心里也激起了同样的反应。他们是苛刻无情的，若她被判处死刑，他们会眼睁睁看她死去而不发出一声嘀咕，抱怨这判决太严厉，但是，他们不会像生活在另一种社会状态中的人那样没心没肺，只把眼下这样的示众当作笑料。即使在人们心里存有揶揄倾向。这倾向也会由于总督、他的几名顾问、一位法官、一个将军和镇上的牧师们那些位尊权重的人物的庄严出席而被抑制住。此时，这些人全都坐在、或站立在大会堂俯瞰示众台的阳台上。这些人物能出来观看而无伤身分和地位的尊严，那就可以有把握地下此结论：判处这种刑罚是大有益于世道人心的。因此，围观人群显得沉郁而又庄严，千百双毫无怜悯的眼睛全盯在不幸的女犯身上，集中在她的前胸，她在沉重的压力下竭尽一个女子之所能撑持着。这情景几乎难于承受。生性富于冲动和激情的她勉为其难，以傲慢的姿态迎击公众毒蝎般的目